

財團法人臺灣先端放射醫學治療基金會
113 年度工作報告

一、依據:依 112年11月17日第二屆第八次董事會議通過之工作計畫辦理

二、執行狀況及成果

工作項目	實施狀況	執行成果	預算經費 (A)	執行經費 (B)	預算執行差異比率 (%) (C)=(B)-(A)/(A)	備註
董事會會議	依計畫執行	1. 依章程規定110年召開2次, 建立基金會良好制度。 2. 年度報表及捐補助相關業務, 經董事會討論決議。	30,000	40,660	35.53	
會務管理	依計畫執行	1. 執行董事會決議事項及會務相關業務, 讓會務運作順利。 2. 補助醫事人員參與國際性會議及捐助北榮及花慈儀器及設備等業務處理。	1,480,000	1,434,350	3.08	管理費用屬固定成本, 為降低管理費用之占比, 於5月份調整執行長薪資60%。
收、支核銷及帳務登錄處理	依計畫執行	(1)基金會帳務委託會計師事務所處理(登錄及審核) (2)年度工作報告、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均由會計師事務所審核提供資料。	90,000	86,000	(4.44)	
募款作業	依計畫執行	為讓基金會永續經營, 董事長向企業及各界人士勸募款項, 捐補助給醫療機構及專業醫事人員, 提升癌症治療品質。	70,000	11,740	(83.23)	基金會經費來源需有捐款收入來支持運作, 疫情後募款非常非常不易, 已積極進行募款。
專業醫事人才參與重粒子國際學術會議、訓練與參訪補助	依計畫執行	專業醫事人員吸取重粒子新發展與專家學者交流學習與經驗分享	500,000	801,879	60.38	【專業醫事人才參與重粒子國際學術會議、訓練與參訪補助】與【推動先端科技(重粒子)治療與醫療院所共同舉辦學術活動與研究合作】這二項均屬於給予醫事專業人員的補助費用, 帳務上的處置方式不同。本會鼓勵及培訓醫事專業人員參與各國國際會議或訓練, 所以會給予補助金額較高。
推動先端科技(重粒子)治療與醫療院所共同舉辦學術活動與研究合作	依計畫執行	1. 醫事專業人員重粒子治療國際性會議積極參與。 2. 捐補助北榮重粒子中心(病患治療)及北榮、花慈醫事專業人員參與國、內外學術與經驗交流。	200,000	672,961	236.48	作業服務費用屬變動成本, 對於醫事專業人員參與國際會議之補助費, 將會以實際捐款收入予以評估衡量支給。
醫事專業人員申請補助案件之審核	依計畫執行	1. 提升醫事人才參與重粒子治療會議及訓練或學術活動。 2. 捐補助案件之審核作業: 醫事專業人員參加重粒子治療國際性會議、醫療機構申請儀器及設備案。	450,000	400,000	(11.11)	
弱勢族群病患醫療費用補助	依計畫執行	讓病患恢復良好生活並減輕經濟負擔	400,000	60,000	(85.00)	作業服務費中補助癌症病患醫療費用; 因醫療機構的重粒子中心轉介符合補助條件個案只一件。
衛教宣導	依計畫執行	供社會大眾對重粒子治療知識與衛教宣導, 進而有多元選擇合適治療方法	80,000	75,272	(5.91)	
合計			3,300,000	3,582,862	8.57	

製表人:

王榆方

執行長(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

政張

董事長:

政張

編製注意事項:

1. 工作項目應依據工作計畫之工作項目填寫, 包括作業服務、管理及募款項目。
2. 實施地點如涉及境外之國家(地區)者, 應於備註欄註明。
3. 執行成果應參考預期成果, 依據實際執行狀況具體表達, 例如: 舉辦○場研討會、服務○人、效益及其他事項。
4. 本表應有董事長、執行長(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及製表人簽名(用印), 且不得為同一人。